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告

目 录

第一部分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单位基本情况.....	2
一、单位职责.....	2
二、机构设置.....	2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表.....	2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3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3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4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4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5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6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7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8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9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11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13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15

第一部分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单位基本情况

一、单位职责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是副处级建制单位,是三亚市公安局的二级独立核算单位。其主要职责:负责受理、侦破责任区内的全部刑事案件和承担一般刑事案件的现场勘查任务等等;负责查处辖区所发生的重大治安案件和疑难性、动乱性、群众性治安案件,处置重大治安灾害事故等公安业务。贯彻执行上级公安工作的方针、政策和法律、法规、规章,预防、制止和侦查违法犯罪活动;防范、打击恐怖活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制止危害社会治安秩序的行为;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维护辖区治安秩序、警卫国家规定的特定人员、守卫重要场所和设施;管理集会、游行和示威活动;监督管理公共信息网络的安全监察工作;管理户口、居民身份证、出入境事务和外国人在中国境内居留、旅行的有关事务;维护国家安全,维护社会治安秩序,保护公民的人身安全、人身自由和合法财产,保护公共财产,预防、制止和惩治违法犯罪活动,保障我分局辖区治安持续稳定。

二、机构设置

(一)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本级

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内设 20 个正科级机构，分别是政治处、指挥室、纪检监察室、国保大队、刑警大队、治安大队、法制大队、禁毒大队、经侦大队、合成作战中心和信访室、出入境管理大队三个临时机构；下辖河西派出所、新风派出所、新居派出所、友谊派出所、三亚湾派出所、凤凰派出所、南岛高峰派出所、天涯派出所、育才派出所、雅亮派出所、立才派出所；指导三亚港边防派出所、西岛边防派出所、天涯边防派出所的业务。

第二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公开报表

一、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二、收入决算公开表

三、支出决算公开表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公开表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公开表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公开表

以上报表见附件 1。

第三部分 2023 年度单位决算情况说明

一、收入支出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收入总计 9,883.52 万元，支出总计 9,883.52 万元，与 2022 年度收入收入总计 9074.49 万元相比，增加 809.03 万元，增长 8.92%，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调剂增加项目经费；二是人员增加；与 2022 年度支出总计 9074.48 万元，增加 809.03 万元，增长 8.92%。主要原因：一是年中调剂增加项目经费；二是人员增加。

（一）收入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收入 9,622.62 万元。

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 0 万元，较 2022 年度决算数 0 万元，主要原因是我分局无该项结余经费收入。

年初结转结余 260.91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余，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减少 936.17 万元，下降 78.20%，主要原因是基本户历年结余。

（二）支出总计主要构成。

本年支出 9,615.77 万元。

结余分配 0 万元，主要是结余清零，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长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结余清零。

年末结转结余 267.75 万元，主要是基本户历年结余，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6.84 万元，增长 2.62%，主要原因是基本户历

年结余。

二、收入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收入 9,622.62 万元，其中：财政拨款收入 8,921.39 万元，占 92.71%；上级补助收入 0 万元，占 0%；事业收入 0 万元，占 0%；经营收入 0 万元，占 0%；附属单位上缴收入 0 万元，占 0%；其他收入 701.22 万元，占 7.29%。

三、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本年支出 9,615.77 万元，其中：基本支出 6,474.91 万元，占 67.34%；项目支出 3,140.86 万元，占 32.66%；上缴上级支出 0 万元，占 0%；经营支出 0 万元，占 0%；对附属单位补助支出 0 万元，占 0%。

四、财政拨款收入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收入 8,921.39 万元，支出 8,921.39 万元。与 2022 年度相比，财政拨款收入增加 2013.22 万元，增长 29.1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年中调剂增加项目经费。支出增加 2013.22 万元，增长 29.14%，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年中调剂增加项目经费。

财政拨款年初结转结余 195.65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余，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公用经费缩减。

财政拨款年末结转结余 195.65 万元，主要是上年结余，较 2022 年度决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正常开支。

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21.39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92.78%。与 2022 年度相比，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2208.87 万元，增长 32.91%，主要原因是人员增加。

(二)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8,921.39 万元，主要用于以下方面：公共安全支出(类)支出 6547.44 万元，占 73.40%；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支出 20.68 万元，占 0.23%；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支出 1346.62 万元，占 15.09%；卫生健康支出（类）支出 582.03 万元，占 6.52%；住房保障支出（类）支出 424.62 万元，占 4.76%。

(三) 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8634.29 万元，支出决算为 8,921.3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03.33%。其中：

1.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行政运行（项）。

年初预算为 5036.47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13.05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3.65%。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

2.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一般行政管理事务（项）。

年初预算为 95 万元，支出决算为 124.4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30.9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3.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执法办案（项）。

年初预算为 617.04 万元，支出决算为 1669.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270.59%。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年中调剂增加项目经费。

4. 公共安全支出（类）公安（款）其他公安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343.50 万元，支出决算为 540.34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57.3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一是人员增加；二是年中调剂增加项目经费。

5. 文化旅游体育与传媒支出（类）文化和旅游（款）其他文化和旅游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68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年中调剂增加项目经费。

6.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555.93 万元，支出决算为 433.69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78.01%。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数估计过大。

7. 社会保障和就业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养老支出（款）机关事业单位职业年金缴费支出（项）。

年初预算为 727.26 万元，支出决算为 912.9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25.53%。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职业年金政策改变。

8.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行政单位医疗（项）。

年初预算为 176.34 万元，支出决算为 201.23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114.11%。决算数大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增加。

9. 卫生健康支出（类）行政事业单位医疗（款）公务员医疗补助（项）。

年初预算为 557.62 万元，支出决算为 380.81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68.29%。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人员调整。

10. 住房保障支出(类)住房改革支出(款)住房公积金(项)。

年初预算为 525.14 万元，支出决算为 424.62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80.86%。决算数小于预算数的主要原因：预算数估计过大。

六、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基本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基本支出 6,474.91 万元，其中：人员经费 5,983.59 万元，主要包括：工资福利支出中的基本工资、津贴补贴、奖金、机关事业单位基本养老保险缴费、职业年金缴费、职工基本医疗保险缴费、公务员医疗补助缴费、其他社会保障缴费、住房公积金、医疗费、其他工资福利支出；对个人和家庭的补助中的奖励金。公用经费 491.32 万元，主要包括：商品和服务支出中的办公费、印刷费、水费、电费、邮电费、培训费、工会经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其他交通费用、其他商品和服务支出。

七、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与 2022 年度相比，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主要原因是我分局无该项资金。

(二)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 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支出决算为 0 万元，完成年初预算的 0%。

八、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总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占本年支出合计的 0%。

(二)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结构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 0 万元。

(三) 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决算具体情况。

2023 年度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支出年初预算为 0 万元。

九、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情况说明

(一) 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总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预算为 65.30 万元，

支出决算为 61.30 万元，完成预算的 94%，与 2022 年度相比，“三公”经费支出增加 5.94 万元，增长 10.73%，主要原因：一是调剂部分经费给部门购买公务用车。

（二）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具体情况说明。

2023 年度财政拨款“三公”经费支出决算中，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 61.30 万元，占 100%；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 0 万元，占 0%。具体情况如下：

1.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 0 万元。全年安排因公出国（境）团组 0 个，因公出国（境）0 人次。

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决算比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相比，因公出国（境）费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2.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 61.30 万元。其中：

公务用车购置支出 0 万元，全年购置公务用车 0 辆，年末公务用车保有量 33 辆。

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支出 61.30 万元，主要用于公车油料和维修。

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减少 4 万元，下降 7%。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支出增加 5.94 万元，增长 11%，主要原因是公车油料和维修。

3. 公务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其中：

国内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内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国（境）外接待费支出 0 万元，国（境）外公务接待 0 批次，接待 0 人次。

公务接待费支出决算数比预算数增加 0 万元，增长 0%。与 2022 年度相比，公务接待费支出增加 0 万元，增长 0%。

十、预算绩效情况说明

（一）绩效管理工作开展情况。

根据财政预算绩效管理要求，可按照如下格式说明：根据预算管理要求，我部门（单位）组织对 2023 年度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全面开展绩效自评。其中，一级项目 4 个，二级项目 0 个，共涉及资金 2217.04 万元，占一般公共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91%。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政府性基金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组织对 2023 年度 0 个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开展绩效自评，共涉及资金 0 万元，占国有资本经营预算项目支出总额的 0%。

共组织对办案业务等 4 个项目开展了部门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17.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国有资本经营预算支出 0 万元。

完成部门整体支出绩效评价，涉及一般公共预算支出 2217.04 万元，政府性基金预算支出 0 万元。

（二）单位决算中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我单位在单位决算中反映“办案业务”等 4 个项目绩效自评结果。

办案业务项目绩效自评表：

由于项目内容涉密，因此不予公开。

（三）部门评价结果。

无。

（四）财政评价结果。

无。

十一、其他重要事项情况说明

（一）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机关运行经费 491.31 万元（为部门决算中行政单位和参公事业单位财政拨款基本支出中公用经费支出之和，事业单位没有机关运行经费支出），比年初预算增加 3.87 万元，增长 1%。主要原因是：人员编制数量增加。

（二）政府采购支出情况。

2023 年度三亚市公安局天涯分局政府采购支出总额 356.65 万元，其中：政府采购货物支出 356.65 万元、政府采购工程支出 0 万元、政府采购服务支出 0 万元。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政府采购支出总额的 0%，其中：授予小微企业合同金额 0 万元，占授予中小企业合同金额的 0%。

（三）国有资产占用情况。

截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本部门拥有房屋面积 0 平方米，其中：办公用房 0 平方米，业务用房 0 平方米，其他（不含构筑物）0 平方米。

本部门共有车辆 33 辆，其中，副部（省）级及以上领导用车 0 辆、主要负责人用车 0 辆、机要通信用车 0 辆、应急保障用车 0 辆、执法执勤用车 32 辆、特种专业技术用车 0 辆、离退休干部服务用车 0 辆、其他用车 1 辆，其他用车主要是囚车。单价 100 万元（含）以上设备（不含车辆）0 台（套）。

年末在建工程 0 万元。

第四部分 名词解释

财政拨款收入：指同级政府财政部门当年拨付的各类财政拨款。

二、上级补助收入：指事业单位从主管部门和上级单位取得的非财政补助收入。

三、事业收入：指事业单位开展专业业务活动及辅助活动取得的收入。

四、经营收入：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取得的收入。

五、附属单位上缴收入：指事业单位取得附属独立核算单位根据有关规定上缴的收入。

六、其他收入：指除上述“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上级补助收入”“经营收入”“附属单位上缴收入”等以外的收入。

七、使用非财政拨款结余：指事业单位在当年的“财政拨款收入”“事业收入”“经营收入”“其他收入”等不足以安排当

年支出的情况下，使用非同级财政拨款结余资金弥补本年度收支缺口。

八、年初结转和结余：指以前年度尚未完成、结转到本年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或项目已完成等产生的结余资金。

九、结余分配：指事业单位缴纳企业所得税以及从非财政拨款结余或经营结余中提取各类结余的情况。

十、年末结转和结余：指本年度或以前年度预算安排、因客观条件发生变化无法按原计划实施，需要延迟到以后年度按有关规定继续使用的资金（不包括事业单位非财政拨款结余和专用结余）。

十一、基本支出：指为保障机构正常运转、完成日常工作任务而发生的人员支出和公用支出。

十二、项目支出：指在基本支出之外为完成特定行政任务和事业发展目标所发生的支出。

十三、经营支出：指事业单位在专业业务活动及其辅助活动之外开展非独立核算经营活动发生的支出。

十四、“三公”经费：纳入本级财政预决算管理的“三公”经费，是指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政府性基金预算财政拨款及国有资本经营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因公出国（境）费、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护费和公务接待费。其中，因公出国（境）费反映单位公务出国（境）的国际旅费、国外城市间交通费、住宿费、伙食费、培训费、公杂费等支出；公务用车购置及运行维

护费反映单位公务用车车辆购置支出（含车辆购置税、牌照费）及燃料费、维修费、过路过桥费、保险费、安全奖励费用等支出；公务接待费反映单位按规定开支的各类公务接待（含外宾接待）费用。

十五、机关运行经费：为保障行政单位（含参照公务员法管理的事业单位）运行使用一般公共预算财政拨款安排的基本支出经费用于购买货物和服务的各项资金，包括办公及印刷费、邮电费、差旅费、会议费、福利费、日常维修费、专用材料及一般设备购置费、办公用房水电费、办公用房取暖费、办公用房物业管理费、公务用车运行维护费以及其他费用等。

（注：支出功能分类的名词解释，各部门（单位）根据实际支出情况填列，可参阅财政部印发的《2023年政府收支分类科目》）